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靖江市西来镇人民政府

西来镇普福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工程名称：普福村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政府采购工程）

承 包 人：江苏东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 造 师：潘荣松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靖江市西来镇人民政府

西来镇普福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承包人（全称）：江苏东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普福村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普福村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

2. 工程地点：西来镇普福村 。

3. 资金来源：省财政、村自筹 。

4.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工程量内容。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 年 5 月 25 日。

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玖万柒仟玖佰捌拾伍元叁角。(¥1797985.3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 付款方式：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30%；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30%；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余款在 2029 年 12 月 31 日前按审计价付清。（上级资金有拨付要求，则按照资金拨付要求进行拨付。）

五、项目管理

1. 监理单位：南京黎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许长军 职务：监理 联系电话：17851787228

职权：负责对项目的实施及原材料使用情况监督管理。

2. 发包人派驻的负责人

姓名：顾平 职务：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13615196511

职权：代表发包人实行相应职权。

3. 中标单位项目经理

姓名：潘荣松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13951175389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面负责现场一切施工事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

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项目要求

1.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若项目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验收不通过的，甲方有权不拨付项目资金。

2.施工要求：乙方应组织成立施工项目组，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要求规范施工，施工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对施工工艺有特殊要求的，结合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保修

1.保修责任：工程质量保修期为：4年。

2.修复通知：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小时内 。

3.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10%，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提交足额履约保证金，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履约保证金接受银行保函、保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退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三十日退还（不计息）。

十、保险

关于保险的约定：承包人应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承包人应当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5月19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靖江市西来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实施主体执二份，承包人执二份，西来镇人民政府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

十四、补充条款

1.乙方施工前需编制设计方案及施工图与甲方进行设计交底。不按图纸及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进行施工的，甲方可参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对乙方进行处罚，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工期。

2.该中标单位必须协调解决好施工现场周围可能产生的一切矛盾，其相关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保质保量并且按工期完成施工。

3.乙方必须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全过程安全无事故，如有意外事故乙方负全责，与甲方无涉。

4.施工过程甲方有权对项目负责人进行考核，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考核 2000 元/次。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